(13)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。(格式见附件 6)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榆林职业技术学院的 榆林职业技术学院高新校区消防设施维护保养、消防控制室外包服务项目 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榆林职业技术学院高新校区消防设施维护保养、消防控制室外包服务项目 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(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) 行业；供应商为(企业名称) 陕西菁超祥隆消防检测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13 人，营业收入为 256.95939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41.247309 万元[1]，属于小型企业 ；

2. (标的名称) ，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；供应商为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万元[1]，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3.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： 陕西菁超祥隆消防检测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10 月 10 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